

# 中国石油大学文件

中石大东发〔2015〕20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专家讲学与 各类评审费发放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专家讲学与各类评审费发放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

1.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各类评审费发放标准一览表
2.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各类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审批表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

2015年6月11日

#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

## 专家讲学与各类评审费发放管理办法

**第一条** 为进一步规范专家讲学与各类评审费的发放管理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并参考同类高校标准，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法所称专家讲学，是指各类教学讲座、学术讲座、形势政策报告讲座和其他讲学、讲座等；各类项目评审，是指各类专业技术职务评审、科研项目评审、教学评估、学科专业评估或专业认证评审、教育教学成果评审、研究生毕业论文开题与答辩评审、各类学生活动或竞赛评审、学校重大项目评估或论证评审等。

**第三条** 学校或学校各有关部门、单位组织举办的上述各类专家讲学和项目评审，可按本办法向被聘请的校内外专家发放讲学费或评审费（含各类咨询费、论证费、鉴定费等）。

**第四条** 专家讲学费（每半天上限）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校外专家标准：

1. 院士、全国知名专家 3000 元；
2. 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 2000 元；
3. 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 1000 元；
4. 高级技工（实习指导）300 元。

其他人员讲学参照上述标准执行。

(二) 校内专家标准, 按照校外专家同级别的 50% 执行; 对在校学生的非教学任务辅导讲座, 讲学费标准为每半天副高 300 元、正高 500 元。

**第五条** 各类项目评审费标准 (见附件 1)。

**第六条** 本办法所确定的专家讲学和各类评审费, 均为税后实得标准, 其个人所得税额由财务部门负责从相关经费中代扣代缴。

**第七条** 学校职称评审、教学科研项目评审及结题验收评审、研究生答辩及学位论文评审、招投标评审等常规工作, 其评审费由主办部门负责人审批后发放; 其他各类专家讲学或评审实行项目申报制度, 其讲学和评审费由主办部门填写《各类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申报表》(见附件 2), 经有关职能部门审核并报分管校领导批准后发放。职能部门审核分工如下:

1. 教学类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, 由教务处或研究生院负责;
2. 学术类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, 由科技处负责;
3. 形势政策讲学、讲座, 由宣传部负责;
4. 学生科技竞赛等评审, 由校团委负责。

**第八条** 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费按规定实行非现金发放。通过财务处“网上薪酬申报”审批后, 校内专家的全部打入个人工资卡, 校外专家的直接打入本人银行卡。对个别确需当场支付的校外专家, 经书面说明情况可发放现金。

**第九条** 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经费, 严格按照经费预算渠道

列支，不得改变经费用途列支讲学费、评审费。

**第十条** 下列人员不得发放讲学费或项目评审费：

1. 组织评审的本部门、单位工作的人员；
2. 履行本人岗位职责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；
3. 参与该项目、课题研究的有关人员。

**第十一条** 严禁巧立名目变相发放各类讲学费或评审费，严禁以教学、评审等名义套取专家讲学费和各类评审费，否则按违反财经纪律处理，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**第十二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学校原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，以本办法为准。

**第十三条** 本办法由财务处负责解释。

## 附件 1

###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各类评审费发放标准一览表

项目名称	发放标准	备注
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费	学科组：每人每次不超过 500 元。 评委会：每人每次不超过 600 元。	
纵、横向科研项目专家评审 咨询费	1. 会议形式：按本办法第四条专家讲学费标准执行。 2. 网评形式：按“会议形式”标准的 50% 执行。	项目无评审费、咨询费预算的，不得支付此项费用。
研究生答辩费、 论文评审费	1. 答辩（含评阅）：博士每人每次不超过 1000 元、硕士每人每次不超过 500 元。 2. 评审（含外审）：博士每人每次不超过 500 元、硕士每人每次不超过 300 元。 3. 博士后出站评审：每人每次不超过 1000 元。 4. 留学生按同类国内生标准硕士上浮 50%、博士上浮 100% 执行。	
各类教育教学成果 评审费、重大项目 评估评审费	按本办法第四条专家讲学费标准执行。	
校内各类竞赛 （活动）、招投标 评审费	每人每次不超过 200 元。	

说明：1. 以上各类评审费发放标准均为上限标准，可降低发放，但不得突破；  
2. 其他未列入的咨询、评审项目，可归类以上相近项目并参照其标准执行。

附件 2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各类专家讲学与项目评审申报表

讲学与评审名称	
讲学与评审类型	1. 教学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学术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形势政策艺术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科技竞赛（活动）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讲学与评审时间、地点	
讲学与评审举办部门	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 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
讲学、评审费标准	
职能部门审核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分管校领导审批	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签字： 年 月 日
备注	

说明：本表不包括聘请外籍专家的有关申报。

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办公室

2015年6月11日印发